



哲 學 / 滄海叢刊 / 東大圖書公司印行



哲學十大問題

鄔昆如著



哲學大問題

鄔 昆 如 著



滄海叢刊

東大圖書公司印行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 版業字第一〇九七號

中華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初版
中華民國七十三年九月再版

◎ 哲學十大問題

基本定價壹元捌角玖分

肺 膈 膈 膈
膈 膈 膈 膈

著者 鄔 昆
發行人 莊 剛
出版者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
總經理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印刷所 東大圖書有限公司

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六十一號二樓
郵政劃撥 〇一〇七一七五——〇號

序

從民國六十五年八月起，一直到六十六年七月，恰好用了整整一年時間，同時佔了「哲學與文化」月刊十二期的專欄，寫下了「哲學十大問題」；起初寫作的原意一來是補充「西洋哲學十二講」的「史的發展」，以「哲學概論」的方式，把哲學最中心的一些問題，提出來探討；二來是想把自己六年來在臺大教學的心得，以濃縮的筆法寫出來，好讓社會人士，以及那些無法在課堂上參加討論的同學，對哲學這門學問有更深一層的瞭解。

時至今日，哲學之被誤解，至少有兩層情況：一層是以爲哲學過於玄妙，使人莫測高深；另一層是站在功利的立場，說哲學是沒有用的學問。其實，哲學固然有其深奧處，但亦有其簡易的入門；哲學固然不像中愛國獎券那末立刻有用，但其對整體人生，却絕對有大用。當然，哲學之被誤解，大部份的責任還是在哲學工作者自身，一來是哲學家自己無法、或不願把這門學問，用深入淺出的語調或筆法，生動地表現出來；二來是那些能用生動筆法的學者，却利用哲學來傳揚

自己的邪說：前者表現在許多大部頭的哲學著作中，後者表現在像「大眾哲學」、「哲學ABC」等左派的著作中。

臺省三十年來，成立了不少哲學系、哲學研究所，教授的數目不少，拿到學位的也不少，教出來的學生更多，可是一提到哲學工具書，則真有鳳毛麟角的感慨；甚至哲學系各種必修科目，也大多依靠教授自己當年做學生時代的筆記，把它們印成書本的，亦為數甚少；更有甚者，有些老師乾脆用美國大學的用書，連中國哲學史、倫理學都用英文課本，這當然是哲學界的悲哀。

筆者在民國五十八年回國開始，就一直致力於工具書的提倡，但也祇能在自己擔任的課程中實施，先後在正中和三民，出版「西洋哲學史」、「西洋哲學史話」，至於不是自己擔任的科目，當然就不便於「越界」多事；但是，在夜間部或是軍校，或者外系所講授「哲學概論」的重點，在雜誌上作專欄發表，則是學術所容許並歡迎的，筆者也就因此，把刊登了十二期的文章，收集起來，交給東大圖書公司出版，以收大眾傳播之效，以盡這一代哲學工作者之責。

是為序。

鄔昆如於西德旅次

民國六十七年五月三十日



鄔昆如，廣東龍川人，民國廿七年生。

西德慕尼黑大學哲學博士，國立臺灣大學哲學教授。

著有西洋哲學史、莊子與古希臘哲學中的道、發展中的存在主義、存在的童話、現象原論文集、存在主義論文集、存在主義透視、存在主義真象、西洋哲學十二講、現代西洋哲學思潮、希臘哲學趣談、中世哲學趣談、近代哲學趣談、現代哲學趣談、西洋哲學史話、中西兩百位哲學家、自由主義透視等書，約三百餘萬言。

哲學十大問題 目錄

目 錄 — / —

緒論		一
第一講 哲學		一三
第二講 人		四七
第三講 思想		六五
第四講 存在		八三
第五講 科學		一〇一
第六講 論理		一一九
第七講 藝術		一三七
第八講 宗教		一五三
第九講 神		一六九
第十講 社會		一八七

緒論

「西洋哲學十二講」，以西洋思想的歷史發展爲經，以哲學思想內容爲緯，用了近十五萬字的篇幅，介紹了西方文化的一面。這一面重在「線」的結構，以哲學家的出現先後，以及哲學問題的先後爲重心，編織了西洋哲學「平面」的觀察。

現在，再以「點」的哲學問題的發揮，希冀開展出哲學的「體」的體認，亦即是說，這篇「哲學十大問題」專欄，設法用「問題」爲中心，以「概論」的方式，寫出哲學的另一種「入門」。

如果說「西洋哲學十二講」是西洋哲學史的濃縮的話，則這「哲學十大問題」就是「哲學概論」的濃縮。當然，筆者在這「哲學概論」濃縮中，希望跳出西洋哲學的圈子，而儘量收羅中國哲學的精華進去，使其真正成爲「概論」。

當然，在以點、線、面、體的譬喻中來談哲學之外，同時還要正面的談及哲學的「體」和「用」的問題。原來，哲學的入門，我們都知道是「知識論」；它可以由邏輯的公式和法則的門口進去，它也可以用「類比」的方法，從感官的觀察，而走進思維的領域。

「知識論」一方面闡明着人性的「學習」天份，另一方面則指出人類的「創造」潛能。「學習」天份已經展示了人類生活在世界上的「仰觀」和「俯察」的事實，「創造」潛能則在人的組織能力中，表現了其「工匠人」以及其「智慧人」的地位。

「工匠人」能夠在「仰觀俯察」中，從大自然的現象，利用自然世界的變化法則，利用自然世界內的原料，製造一些工具，來代替手的操作，以「人文世界」的創造，來美化「自然世界」的原始。

「智慧人」能夠透過「人文」與「自然」的比較，而用「類比」的思考法則，奠定道德規範，從而找出為人處世之道；使人類生存在世界上，頭要頂天，腳要立地，而成為「萬物之靈」；更在倫理、藝術、宗教的精神生活中，使自己超凡入聖，度一個幸福康樂的生活。亦即是說，人性在生活的體驗中，總會由自身的自覺，而知道並追求「頭要頂天，腳要立地，中間良心要光明磊落」的生活理想。

人類就因為「工匠人」的事實，把握了世界的資源，而在物質生活的層次上，使蠻荒的世界，變成了「文明」的國度。但是，人類同時由於「智慧人」的榮銜，卻能夠使自己超脫自己，

固然一方面承認自己「生存在世界上」，但另一方面卻能夠使自己「不屬於這個世界」，而超脫世界的各種束縛。「生存在世界上，卻不屬於世界」的理想，是人性藉以創造真、善、美、聖的最後基礎。

在人類一開始發覺自己生存在世界上時，就知道佔有世界上的東西，無論是生活必需品也好，無論是屬於生活娛樂也好，甚至，如創世記所寓言的，當亞當睡醒，發現一位女子在自己身旁時，就要用「我的骨，我的肉」的語言來佔有她。

佔有世界上的東西，佔有世界，使自己的生活，因為擁有世界與能控制世界，而過得更豐富、更幸福。

要「擁有」世界，而進而「控制」世界，就必須先認識世界。「認識」世界的意義就在於：幫助人的選擇能力，在五花八門的世界事物中，選擇那些富有更高「價值」的東西。對世界的認識，因此就不但把握物理，而設法控制和擁有事物，而且更主要的，是能夠分辨先後，分辨價值的高低；知道什麼東西值得花時間和努力去追求，什麼東西不值得追求。

「控制」世界很顯然的，就是人文世界的建立；人類發現了「下雨」的原理，於是住在山洞中，或築起房屋來避雨；人類曉得了「馬」的性格，於是馴了牠來代步；人類知道「狗」的忠誠，於是養牠來作伴侶。

可是，在這些「控制」世界的各種事件中，都決定於人類對「價值」的選擇；在上古時代，

人類就會用自已有多多的產品，去換取自已所需要的東西；其後發展的整個商業貿易社會，都是「價值」體系所催生。

在價值體系的建立中，透過知識的探討，而決定行止，決定選擇行為；「價值批判」因而成了人類行為的準則。從這準則出發，人類不但「知道」真、假、對、錯，而且「知道」行、止；甚至知道自己「為什麼」有這種行止。這就是人性在生活中，能知道「意義的建立」，以及「價值的評估」。

把真假對錯、是非善惡，以及行止的學問，編成體系，就成了哲學一門學問。

哲學的誕生，就指證出人類高於禽獸的事實；「真、假、對、錯」是人性知識的判斷能力，「是、非、善、惡」是人性良知的認識對象，「行、止」指出一個人，在知識之中，如何利用良知去抉擇行為。人之所以為人，就是能崇尚真理，能行善避惡。

在「人為萬物之靈」的事實奠定了之後，人性就漸漸地以靈性為基礎，向着完美發展，而在知識的真、以及倫理的善之上，發展了藝術的美，與宗教的神聖。真、善、美、聖的追求，因而成為人文世界的特性。人性就因為能在真、善、美、聖的生活中，步步上升，而止於至善，而抵達神性的領域。

人性在這裏，就已超越並實現了「性」，而進入「人格」的階段。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」的意義就在這裏。

人類與生存環境的關係，以及自身完美的設計，經已有了很長的歷史，就從有史冊記載以來，亦有二千多年。就在這二千多年的「史的發展」中，我們可窺見各種問題以及針對這些問題所提出的解決方法的嘗試，以及這些努力的成敗得失，尤其是各種解決方法的興衰。在本「哲學十大問題」的探討中，就順著問題的重要性，配合着「史的發展」先後，摸擬出十個重點；從這些「點」出發，希望能規劃出「用一切去衡量一切」的大圓圈。數上學的定律「圓周無限大時，則圓內的任何一點，都可作圓心」。同樣，筆者在這專欄中，亦希望能夠透過這十「點」，去畫整個哲學的圓。

首先要直接談及「哲學」的問題，要設法解釋什麼是哲學，哲學的內涵是什麼，什麼方法可使人走進哲學的殿堂，以及提及哲學在當代的危機，以及其可能化解之道。

哲學是「人」的哲學，哲學的一切問題也都是「人」的問題；沒有「人」就不可能有「哲學」。因此，在第二篇就特別探討「人」的課題。「人」的「生從何來」，「應作何事」，「死歸何處」三大問題，都是人人必須瞭解的問題，也是無人能夠倖免的問題。

這個身為萬物之靈的「人」，在其智慧的能力和極限的自覺中，不但能把自然世界，以人定勝天的尊榮，改造美化成人文世界，而且，能夠把握自己，提升自己，使自己因了知識和道德、藝術和宗教，而超入凡聖。人性的長成，無論其為進化或創造，又無論其為機械或目的，都不在乎其過去，更不停留在過去的境地，而是要用過去的經驗，為未來開拓出一條康莊大道；同時，

也不但自己完美自身，做到獨善其身的君子，而更要注意到自己的社會性，在與人交往的社會生活中，樹立各種美德，而能做到兼善天下的聖人。

君子和聖人，就是人性在塵世生活中的最高理想；在這理想中，人性不但會與自然世界交合，達到「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爲一」的境界，而且亦能走進宗教的神秘體驗中，「與造物者遊」。

第三篇要專門談「思想」的問題，是爲哲學思辯之基礎。在這裏，我們要討論思想的形式和方法，尤其探討在各種哲學方法之中，「方法學」本身之重要；但是，同時我們亦要指出，方法祇是爲達到目的的手段，不是爲方法而方法。就如錐子是爲釘東西之用，其本身不是目的；思想的層次亦如此，它是爲真、善、美、聖而存在的。思想可以用「知」「行」「信」「感」各方面去探討。

第四篇論及「存在」，是爲哲學的客體和對象；指出在自然世界中的東西，與人文社會中的物質文明的創造物的根本區分。

就在論及「存在」時，發展了「本體論」，以及「形上學」的根本架構。在形上學的探討中，走進了哲學的「體」之中，而開始探討存在的各種特性：真、善、美、聖。

在第五篇到第八篇四篇中，依次論及科學、倫理、藝術、宗教。

客觀的「真」由哲學入門的「科學方法」開始，其所要解答的問題是「如何」，其答案是要

靠觀察、分析、歸納所得出來的客觀事實。它要由「言之有物」的原則出發，在實驗室中找到答案。在純思考的規則中，邏輯的探討，從概念的把握，經判斷的構成，到推理的法則，把具體的日常生活中接觸到的「真」，超度到理念的絕對的「真理」的認定和信念。

「真」的事實，以及「真」的理想，都無法滿足人性，因為它雖似陽光，燭照一切，但仍似北極地區的光，無法散發熱量；人性在這方面，還要更上一層樓，它不但要在科學的「真」的體認中，對一切「已定事實」有所把握為滿足，而更要在倫理道德的層次中，安身立命；在「光」之中加上「熱」，在平實的生命中加上情感。它不再問「事實如何」，它要問「應該如何」以及「希望如何」。在倫理道德的層次中，人性已不再全部關心把握外界事物，也不單着重外界客觀的真理；它要提升自己的存在，依照自己主觀的願望，使自己變成「君子」和「聖人」。

「希望如何」以及「應該如何」的理想，固然超越了「事實如何」的現實，但是，在倫理道德之上的境界，卻是藝術的「美」，它不但超越了真假對錯，而且亦超越了是非善惡；如果說「真」是屬於「知」的層次，「善」是「行」的對象，則「美」是「感」的客體。

從人的美「感」再往上提升，就是「信仰」的層次，在這層次中，人性因為擁有宗教情操，而能超度自己，達到「神聖」的境界。這種提升的外在組織就是宗教。在宗教情操中，人性能超越時間與空間的束縛，安息在永恒和無限之中。

「無限」與「永恒」的保證，就涉及到「神」的問題，也就是本專欄中第九篇的主題。「神」

的存在模式以及其存在的特性，是本篇中主要的討論對象。正如西洋存在主義始祖祁克果所強調的，上帝不是認識的對象，而是崇拜的對象。在以崇拜的對象認知中，神的存在階層，顯然的就不同於其它的存在模式。

但是，西方的神，也祇是在人中心的探討中的最終出路，在無神的自然宗教內，神的問題，根本就是宗教情操的問題，中國「仁」的境界的「止於至善」，佛學的完美境界的「涅槃」，都在指出人性超度自身後的一種宗教境界。

當然，在形而上的本體論以及宇宙論中，猶如活在雲層裏，享受着超脫一切俗念的精神生活，不但到達了「天地與我並生，萬物與我爲一」的境界，而且能夠「與造物者遊」；可是，也就在於「道通爲一」的理論之後，仍然應該用「用則因是」的原理原則，把人性的現實面，落實到塵世上來。

這就是人性的「社會」關係的肯定。

在「人是合羣的動物」以及「人是政治的動物」的體認中，建立着人與人之間的人際關係。若說自然科學是專門研究人與物的關係，而宗教科學則提出人與神之間的關係，則在社會生活中，人際關係就變成探討的中心。

由於人與人之間的關係，社會便由之建立：從最簡單的家庭到氏族，到民族，甚至到鄉村、城市、國家，都在指出人與人之間的理想關係；把這理想的關係編成體系，然後再使它落實，就

是本書第十篇的主題。

社會的基礎是人，社會建立的目的也是爲了人，社會中的各項建設，因而亦應以人性爲準。人性的尊嚴和價值，永遠是社會建設的最終依據。

本書討論十個哲學問題，作者對每一個問題的處理方法，在形式上，都分成三段，就是「史的發展」，「內在涵義」，「當代意義」。

「史的發展」的學理基礎是：站在問題之外，去看問題的提出的前因後果，以及其在人類歷史中所有答案的嘗試。在「史的發展」中，我們要看人類自有歷史以來，如何發現了這問題，又如何自覺到這問題與自身的密切關係；然後再指出各家各派，對這問題所提出來的解答之道。「史的發展」告訴我們，前人在思想上給我們留下來的成果，「史的發展」展示出前人在處世上的智慧，以及做人的規範，尤其指證出，那些富饒的生命情調，可供後人參考的價值。

「內在涵義」是針對問題核心，提出各種分析和綜合，透視問題的本質。這就是走進問題核心去觀察問題，儘量站在客觀的立場，把握問題與人性的密切關係。站在問題之中去看問題，至少有一個好處，那就是不會再犯無的放矢的毛病，並且，在觀察了問題的核心之後，對自己本身的問題，也會加深瞭解，而加強自身超越的可能性。

「當代意義」指出，這種哲學問題並未老去，由於它發自人性，祇要人性的發展定義不變，它就永遠不變。當然，它的表現方式可能改變，甚至，在當代社會快速進步中，它的方式與答案

亦應該改變，但是，它的意義和價值則仍然存在。在「當代意義」中，我們要用新的方式去瞭解它，用新的方法去研究它，同時，用新的方式去表現它。這種方法是：走出「內在涵義」的形而上探討，而落實到具體生活的層次中。

至於在內容上，處理每個問題的方法，雖然設法綜合中、西、印三大思想主流的成果，但是，這種綜合的方式，筆者卻以為最好取長補短；而且，在每一個主題上，特別注意最有成就的思想方式。就如在科學方法的探討中，設法以西方的邏輯法則為主，以中、印的默觀和直觀方法輔之；在倫理道德的問題上，當然以中國的倫理規範為中心，而以西洋的分析和宗教教義為次；在藝術的課題上，因為中、西、印都各有千秋，每一種民族都有特殊的貢獻，因而，用比較的方式，展示出各家各派的精華，似乎比較合理和中肯；在宗教情操以及宗教制度的探討中，亦復相同，同時兼顧到自然宗教與啓示宗教的種種。總之，在比較中求其突出，在突出中輔以比較。

在「哲學十大問題」中，各位讀者所可期待的，就是哲學所討論的諸種問題，在人類智慧的指引下，如何變成從學理上走向實踐的領域。哲學是「我的」哲學，哲學工作也是「我的」哲學工作，所得到的哲學境界也是「我的」哲學境界。在哲學的探討中，讀者必須有一種自我意識，自覺到「我」與「哲學」的關係；縱使在形而上的極抽象的探討中，自我的「自覺」似乎有了遜色，但是，其基礎仍然是穩固的，其「落實性」仍然是可靠的。

哲學將使人從理論落實到現實來，哲學也能使非常現實的人擁有自己的理想。